昌吉回族自治州能源安全监测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_Toc31918)**

[一、主要职能](#_Toc2898)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_Toc1387)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Toc755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632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63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06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737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890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_Toc116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_Toc2714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_Toc100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341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752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56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916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6395)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_Toc21748)

[（二）政府采购情况](#_Toc2517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_Toc31294)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_Toc17664)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_Toc30038)**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_Toc68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3845)

[二、《收入决算表》](#_Toc11927)

[三、《支出决算表》](#_Toc744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488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_Toc165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_Toc2051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1805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107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1886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主要负责为自治州能源（煤矿、油气管道、电力）安全监控系统的建设管理、运行维护、数据采集、综合分析及数据建设管理等工作提供服务。

2.为事故预警信息的应急处置提供技术支撑和保障。

3.指导、推动能源安全生产新技术、新装备的应用。

4.指导各县市能源安全监测工作。

5.承担自治州节能减排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能源安全监测中心2024年度，实有人数6人，其中：在职人员6人，增加1人；离休人员0人，增加0人；退休人员0人,增加0人。

昌吉回族自治州能源安全监测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3个科室，分别是：综合科、节能科、监测技防科。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22.0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15.02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6.98万元。

**2024年度支出总计122.0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15.08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6.92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33.84万元，下降21.71%，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昌吉州安全生产专项经费、节能督促指导服务工作经费等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115.0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4.98万元，占99.97%；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4万元，占0.0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115.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0.58万元，占96.09%；项目支出4.50万元，占3.91%；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14.98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14.98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14.98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14.98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33.64万元，下降22.63%，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昌吉州安全生产专项经费、节能督促指导服务工作经费等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98.67万元，决算数114.9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6.5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及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部分资金，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4.9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1%。**与上年相比，**减少33.64万元，下降22.63%，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昌吉州安全生产专项经费、节能督促指导服务工作经费等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98.67万元，决算数114.9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6.5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及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部分资金，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8.51万元,占76.98%。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99万元,占12.17%。

3.卫生健康支出(类)4.98万元,占4.33%。

4.住房保障支出(类)7.50万元,占6.5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84.11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33.92万元，下降28.74%,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4.39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2.98万元，下降40.43%,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节能督促指导服务工作经费等项目。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9.3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11万元，增长13.5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养老保险缴费较上年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4.66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55万元，增长13.3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职业年金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4.66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55万元，增长13.3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事业单位医疗支出较上年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0.29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03万元，增长11.5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0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与上年一致，无差异。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7.5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01万元，增长15.5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较上年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0.5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3.38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7.20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三公”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0万元，占10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审车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0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借用发改委车辆，车辆费用由本单位支付。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2.00万元，决算数2.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2.00万元，决算数2.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昌吉回族自治州能源安全监测中心（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7.20万元，比上年减少48.45万元，下降87.06%，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安全生产专项经费，导致公用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82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5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个，全年预算总额122.00万元，实际执行总额115.08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1个，全年预算数4.39万元，全年执行数4.39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我单位各项工作实施及资金使用情况均在绩效目标设定时限完成。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正常的工作运转，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非常必要，在执行上是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在项目资金的使用上也是放的心的，严守法律底线、纪律底线、道德底线。我单位基本经费中人员经费支出、公用支出严格执行政府的各项制度，保障全局工作正常运转，三公经费的使用严格控制在预算申报的范围内；在项目经费的使用上，在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各项经费的使用均体现了高效、透明、合规的原则，有效保障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我单位在绩效评价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各项支出进行了细致、全面的自评，确保了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和准确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本单位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年初的基本支出预算仅是6名在编人员的财政拨款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执行时由于人员调资等原因，导致人员经费实际执行数大于年初预算数。2.一些企业对节能工作的重视程度不足，这导致了节能措施的实施不够彻底。企业中负责节能的人员能力水平不一，部分企业的节能管理能力较低，这种情况并不利于提升企业的整体节能管理水平。3.业务人员对绩效管理的意识亟需提升，尚未全面且深入地理解绩效管理的重要性。同时，绩效管理的经验尚显不足，因此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需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1.高度重视财政预决算工作，加强预算的约束力。2.根据节能相关政策要求，重点指导、诊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工艺、能效、设备、计量器具等能源管理情况，查出问题、提出解决措施，帮助企业提高能效水平。3.加强工程管理，强化目标审核，绩效目标编制培训，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确保绩效目标“够得着、能实现”。具体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评价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昌吉回族自治州能源安全监测中心 | | | | | | | |
| 部门资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权重 | 执行率 | 得分 |
| 上级资金 | | 0.00 | 0.00 | 0.00 | 10 | 94.33% | 9.43 |
| 本级资金 | | 98.67 | 115.02 | 115.02 | - | - | - |
| 其他资金 | | 4.00 | 6.98 | 0.06 | - | - | - |
| 合计 | | 102.67 | 122.00 | 115.08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1、做好自治州节能减排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制定自治州能耗双控目标及措施，指导重点耗能单位积极开展节能降耗工作。2、指导县市能源安全工作，做好规划制定及实施，煤炭矿区总归及项目初审、运行调度等工作。3、对全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工艺水平,能效水平，用能设备，能源计量器具等能源利用管理有问题的企业，通过专家问诊督导等形式，进行节能督促指导社会化服务20次以上,提高企业节能意识和能效水平. | | | 2024年我单位完成以下工作：对全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执行了20次以上的节能督促指导社会化服务。通过专家的深入问诊，针对企业工艺水平、.能效水平、用能设备、能源计量器具等关键能源利用管理环节，提供了专业的节能督促指导服务。提升企业的节能意识和能效水平，进一步增强企业的节能管理水平和能源利用效率。此外，通过组织节能培训，加强了企业的节能意识，并推广了先进的节能技术和管理方法，帮助企业在节能降耗方面掌握了有效的手段。同时，加大了对工业淘汰落后设备的指导力度，推动企业进行设备升级和技术改造，以减少能源消耗和环境污染，促进可持续发展。此外，开展了至少2场次的电力安全生产检查和至少1场次的油气管道安全生产检查，并提出了整改意见书，以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确保全州电力、油气长输管道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分值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得分 |
| 履职效能 | 数量指标 | 节能督导服务企业数量 | | >=20次 | 关于能源安全执法支队2024年工作计划的汇报 | 10 | =20次 | 10 |
| 工业企业节能培训 | | >=2次 | 关于能源安全执法支队2024年工作计划的汇报 | 10 | =2次 | 10 |
| 指导工业淘汰落后设备 | | >=1次 | 关于能源安全执法支队2024年工作计划的汇报 | 10 | =1次 | 10 |
| 指导企业制定2024年节能培训计划 | | >=2次 | 关于能源安全执法支队2024年工作计划的汇报 | 10 | =2次 | 10 |
| 开展电力企业安全生产检查 | | >=2次 | 关于能源安全执法支队2024年工作计划的汇报 | 20 | =2次 | 20 |
| 开展油气管道企业安全生产检查 | | >=1次 | 关于能源安全执法支队2024年工作计划的汇报 | 20 | =1次 | 20 |
| 制定昌吉州节能监查任务工作重点清单 | | =1次 | 关于能源安全执法支队2024年工作计划的汇报 | 10 | =1次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节能督促指导服务工作经费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昌吉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 | | |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能源安全监测中心 |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5.00 | | 4.39 | | 4.39 | | 10 | | 100.00% |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5.00 | | 4.39 | | 4.39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 0.00 | | 0.00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对全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工艺水平,能效水平，用能设备，能源计量器具等能源利用管理有问题的企业，通过专家问诊督导等形式，进行节能督促指导社会化服务20次以上,提高企业节能意识和能效水平. | | | | | |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完成节能督导服务企业20次、企业能耗问题100%解决、节能督导服务按要求完成；通过改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全州企业节能意识和能效管理水平，促进了全州节能工作的推进，为能源节能工作夯实了基础。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节能督导服务企业数量 | 20 | >=20次 | =20次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7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企业能耗问题解决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7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节能督导服务按计划完成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7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节能督促指导专家服务工作经费 | 10 | <=2.5万元 | =2.5万元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25.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节能督促指导服务工作材料及差旅费 | 10 | <=1.89万元 | =1.89万元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2.8%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增强节能意识 | 10 | 有效增强 | 达到预期效果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80%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提高企业能效水平 | 10 | 有效提高 | 达到预期效果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80%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企业对节能服务工作满意度 | 10 | >=95% | =100% | 105.26% | 10 | 计划标准 | 80%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企业对节能服务比较满意，并为企业提供可靠的指导意见，同时年初制定目标较低。 |
| 总分 | | | | 100 |  |  |  | 100.00分 |  |  |  |  |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